

三部门印发《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 明确了！这一政策延续实施1年

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通知明确,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1年,执行期限至2023年4月30日。稳岗返还、缓缴社保费、发放补贴……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还有哪些好政策?一起来看!

1 继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

参保企业上年度未裁员或裁员率不高于上年度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目标,30人(含)以下的参保企业裁员率不高于参保职工总数20%的,可以申请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大型企业仍按不超过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30%返还,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从60%最高提至90%。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参照实施。实施上述稳岗返还政策的统筹地区,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应在1年以上。上述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各地要大力推广通过后台数据比对精准发放的“免申即享”经办新模式,进一步畅通资金返还渠道,对没有对公账户的小微企业,可将资金直接返还至当地税务部门提供的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账户。

2 拓宽技能提升补贴受益范围

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按照初级(五级)不超过1000元、中级(四级)不超过1500元、高级(三级)不超过2000元的标准申请技能提升补贴。参保职工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按规定申请技能提升补贴;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继续放宽至企业在职职工参加失业保险1年以上。每人每年享受补贴次数最多不超过三次。上述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

3 继续实施职业培训补贴政策

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接受职业培训的失业人员,按规定发放职业培训补贴。

4 继续实施东部7省(市)扩大失业保险基金支出范围试点政策

北京市、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福建省、山东省和广东省,可继续将失业保险基金用于支持参加失业保险且符合就业补助资金申领条件人员和单位的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等四项支出。实施上述政策的统筹地区,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应在2年以上。

5 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累计出现1个(含)以上中高风险疫情地区的市(地、州、盟)、县(市、区、旗),可对因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影响暂时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的中小微企业,按每名参保职工不超过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支持企业组织职工以工作代替培训。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参照实施。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可通过大数据比对,按照该企业参加失业保险人数直接发放补助,无需企业提供培训计划、培训合格证书、职工花名册以及生产经营情况证明。上述补助同一企业只能享受一次。符合条件的,还可以享受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实施上述政策的统筹地区,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应在2年以上。上述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具体办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制定。

6 大力支持职业技能培训

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在2年以上,并且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不足的统筹地区,在各项保生活稳岗位政策落实到位的基础上,根据本地实际,可提取累计结余4%左右的失业保险基金至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中,统筹用于职业技能培训。该项政策的提取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具体办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制定,并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备案。

7 实施降费率和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

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1年,执行期限至2023年4月30日。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企业阶段性实施缓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政策,其中,养老保险费缓缴期限3个月,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缓缴期限不超过1年,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以个人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体工商户和各类灵活就业人员,2022年缴纳养老保险费有困难的,可自愿暂缓缴费至2023年底前补缴。

8 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

继续实施失业保险保障扩围政策,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发放失业补助金;对参保不满1年的失业农民工,发放临时生活补助。保障范围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新发生的参保失业人员。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不足2年的省份,可结合本地区就业形势和基金支付能力,制定具体实施政策,并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备案。上述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持续做好失业保险金、代缴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失业农民工一次性生活补助等常规性保生活待遇发放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根据本地实际,逐步将失业保险金标准提高至最低工资标准的90%。要进一步优化失业保险待遇全国线上申领统一入口,方便失业人员申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网站)

河北上线“抗原冀报”小程序 群众抗原自测后可一键上报

河北日报讯(记者张淑会)为进一步优化新冠病毒检测策略,服务疫情防控需要,日前,省防疫办组织开发了抗原群众自报功能,可通过河北健康码、“抗原冀报”小程序上报抗原检测结果。据悉,这是我省积极响应国务院推进“抗原筛查、核酸诊断”监测模式要求,支撑疫情防控分级分类管理和精准施策的重要手段。

具体操作方法:1.群众可通过点击河北健康码下方“抗原自测上报”按钮,或在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搜索“抗原冀报”,即可进入“抗原冀报”小程序。2.点击“抗原检测群众自报”按钮,进入检测结果填报页面,填写上报信息并提交即可。首次登录将进行实名认证和绑定,方便群众再次登录免填身份信息。3.上报的抗原检测结果可通过点击“检测结果查询”按钮进行查看。

“抗原冀报”小程序的上线,为群众抗原自测提供了上报途径,也为疫情防控提供了新的检测依据。省防疫办提醒广大群众,要严格按照抗原自测操作流程,确保上传的信息真实、准确。

井陘入选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

河北日报讯(记者宋平)日前,住建部、财政部印发《关于做好2022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的通知》,经两部组织专家评审并向社会公示,确定全国40个县(市、区)为2022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石家庄市井陘县位列其中,这也是河北省唯一上榜的县。

据了解,河北省现有中国传统村落206个,其中井陘县共有44个中国传统村落,数量位居河北省各县之首。

下一步,各示范县需编制县域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规划。规划编制将以传统村落为节点,因地制宜连点串线成片确定保护利用实施区域,明确区域内村落的发展定位和发展时序,充分发挥历史文化、自然环境、绿色生态、田园风光等特色资源优势,统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特色产业布局,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活化、利用好传统建筑,结合村民实际需求提出传统民居宜居性改造工作措施和技术路线等,实现生活设施便利化、现代化。